

105 年 9 月 25 日

本周訊息：帶人決志注意事項，魔鬼究竟知不知道耶穌是上帝，歌林多後書第十一章保羅批雅各，婚前同房。

### 一、「決志」問與答

1. 有人固定去醫院探訪，每周都帶重症病人重新決志一次，他的論點是怎知這人這個星期中有沒有去沾染別神或得罪上帝？

答：決志是決志信耶穌，不是反省自己的過失跟上帝認罪。重新決志表明救恩會失去。帶人決志時一定要跟對方講清楚：從此以後不能再拜偶像。不能用拐騙的方式或含含糊糊地帶人決志。帶外邦人決志就是認拜偶像的罪，不能再回頭了。

2. 上次說決志有三要項：承認祂是「唯一的」、「復活的」、「道成肉身的」上帝。

答：現在重寫聖經 100 釋義有改了，只保留「唯一的」，就是彼得說的：除祂以外，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信耶穌就是要靠祂得救，至於耶穌是上帝的兒子，還是亞威自己，信之後再慢慢認識。「基督是唯一的拯救」這點一定要講。

3. 為甚麼要決志？

答：就是過去我都拜偶像，但偶像不能救我，我現在要棄絕偶像歸向上帝。「悔改」就是「棄絕、歸向」。華人都以為是「行為要改變」，改得過來才是真正的「悔」，光悔不改，是信假的，這不是福音真理。

4. 台灣這邊的信徒管你引經據典、有根有據，只要跟他腦袋裡的不一樣就不願相信。反觀大陸那邊的信徒非常渴慕真理，只要聽到有根有據的論點就打破砂鍋問到底，敢問也敢相信。歷來台灣一直是大陸的避難所，該不會台灣方舟遠東區的戰士大部分是來自大陸，台灣這邊的反被剪除？

5. 我們小時候沒在講救恩會失去，都是講一次得救永遠得救，現在網路視頻全在講「要敬虔，否則救恩會失去」，這是危害真理。跟隨耶穌的白馬騎士口中要驗不出異端，也許「得救」這議題就是末世最大的異端，是我們要去正本的。「得救會失去」等於直接貶抑十字架，對耶穌的死不具信心。上帝為你死，你還在煩惱祂不能救你，決定權變成是你自己的行為，變成耶穌能不能救我，要看我的行為能不能配合。沒有信哪能得上帝的喜悅？

6. 我們不是不講行為，但「得救」是十字架做的，是上帝給的禮物，不能用我們的行為評判配不配得這個禮物。恩典就是你不配得，既然你不配得，為甚麼要讓自己配得呢？得救是上帝做的，添加人的行為就等於貶抑十字架。但要得勝就要講行為了。

### 二、魔鬼慫恿猶大把耶穌送上十字架，究竟魔鬼知不知道耶穌是上帝？

1. 馬可福音 1:24 拿撒勒人耶穌，我們跟你有甚麼關係呢？你來毀滅我們嗎？我知道你是誰，你是上帝的聖者。聖經中「聖者」指誰？

答：舊約中「聖者」有兩種說法，一是上帝自稱：我亞威上帝就是以以色列的聖者。一是從上帝那邊來的聖者，指天使。撒迦利亞寫末日亞威要降臨審判世界時說：亞威我的上帝必來臨，所有的聖者都與他同來（撒 14:5）。猶大（寫猶大書的猶大）引用撒迦利亞書，在第十四節說主必同他的千萬聖者降臨。舊約與上帝同來的千萬聖者是天使，到了新約我們知道，跟基督降臨的千萬聖者是指騎白馬的得勝者。上帝的聖者可以是上帝差派來的天使，或與上帝一起降臨的聖徒，不論是哪種，都是受造者。

2. 約伯記 33:19-28 <sup>19</sup>人在床上被痛苦懲治，他的骨頭不住地痛苦掙扎，<sup>20</sup>以致他的生命厭惡食物，他的胃口也厭惡美食，<sup>21</sup>他的肌肉消瘦以致看不見，以前看不見的骨頭，現在都凸出來。<sup>22</sup>他的性命接近深坑，他的生命靠近滅命的天使。<sup>23</sup>在一千位天使之中，若有一位作人的中保，指示人當行的事，<sup>24</sup>恩待他，說：『救贖他免下深坑；我已經得到了贖價。』<sup>25</sup>他的肌肉就比孩童的更嫩，他更恢復滿有青春活力的日子。<sup>26</sup>他向上帝祈求，上帝就喜悅他，他也歡呼著朝見上帝的面，人又恢復自己的義。<sup>27</sup>他在人面前歌唱，說：『我犯了罪，顛倒是非，但我沒有受到應得的報應。<sup>28</sup>他救贖我的性命免入深坑，我的生命必得見光明。』  
解：有個人病得要死，上帝對千位天使說：只要有一個替這人代贖，我上帝已拿到贖價，那人就不用下陰間受苦。後來那人病好了，很得意自己雖犯了罪、顛倒是非，卻沒得到報應，因為有天使替他死。可見魔鬼知道天使可以替人代贖，替人死，只是要一命抵一命。

3. 耶穌來時，魔鬼可能覺得他只是天使中的一位來投胎救人類，因為上帝允許天使為人死。魔鬼不可能知道尊貴的上帝願意親自替卑賤的人類死，牠們不可能知道「道成肉身」的奧秘。「十字架的奧秘」表示十字架是受造物從來都沒有人參透的奧秘。

4. 可 3:11，污鬼每次看到他，就仆倒在他面前，大聲喊叫說：「你是上帝的兒子！」可 5:7 大聲呼叫，說：「至高上帝的兒子耶穌，我跟你有些甚麼關係呢？我指著上帝懇求你，不要叫我受苦。」污鬼都說耶穌是上帝的兒子耶，好像知道耶穌的身分？

答：「兒子」有「子孫」、「族裔」、「成員」的意思，Elohim 是複數，Elohim 家族的成員包括丈夫（亞威）、妻子（得勝者）、兒女（重生得救者）、僕役（天使）。聖經中每次碰到「兒子」大家都譯成「上帝的兒子」，其實是 Elohim 家族/上帝家族成員中的一員，與馬可 1:24 對照看，應該是從上帝那裏來的聖者/神聖人物（非凡人），魔鬼即便知道耶穌是從上頭來的，也不可能知道是上帝親自來替人死。若是魔鬼知道上帝親自來要替人死，不可能把祂釘死。

5. 剛才談到的約伯記，代贖是救靈魂還是救肉體？

答：是救肉體，只有上帝能救靈魂。忌妒人的天使已經變成魔鬼，不忌妒人的天使也沒偉大到願意為人死。「上帝為人死」道理很深奧，你能挖多深，對上帝的敬畏與愛就有多深。

6. 就希伯來文而言，深坑=陰間=墳墓。人死亡時，對肉體而言，陰間就是墳墓/（深）坑，對靈魂而言，火燒的地方就是陰間，對魔鬼而言深坑就是無底坑。

7. 古代各民族都有至親代贖的法律。

### 三、歌林多後書第十一章

1. 林後 11:1-6<sup>1</sup>請你們容忍我這一點點的愚昧，其實你們本來就是容忍我的。<sup>2</sup>我以上帝的熱愛愛你們，因為我把你們獻給基督，好像把貞潔的童女許配給一個丈夫。<sup>3</sup>我只怕你們的心受到引誘，失去對基督的單純和貞潔，好像蛇用詭計騙了夏娃一樣。<sup>4</sup>如果有人來傳講另一位耶穌，不是我們傳過的，或者你們接受另一個不同的靈，不是你們領受過的，又或者接受另一個不同的福音，不是你們接受過的，你們倒可以容忍得下！<sup>5</sup>但我認為自己沒有一點比不上那些「超等使徒」；<sup>6</sup>雖然我不善於辭令，卻是有學問的，我們在各方面，已經向你們清楚顯明了。

解：傳不同的耶穌、傳不同的福音好比蛇引誘夏娃！雅各一黨在傳另一種福音簡直是魔鬼的同路人！「超等使徒」原文為超越使徒，雅各沒自稱是使徒，他自稱「公義者」，超越使徒，比首席使徒彼得還大。保羅自認沒有哪一點輸雅各。這段還點出「未婚妻」的觀念，所有信耶穌的人好比是耶穌的未婚妻，聖靈是印記、印信，上帝要娶妳為妻，給你的聘禮。

### 四、順道一提網路的論戰：婚前同房

1. 已訂婚者婚前可以同房嗎？

答：聖經中訂婚等同結婚，無所謂婚前性行為，連訂婚都沒有的性行為才是婚前性行為。訂婚在上帝眼中已經是夫妻了。舊約中只有訂婚式，沒有結婚式，亞伯拉罕遣老僕人帶著耳環送給利百加的父母完成下聘禮，接著把女方接過來當夜送入洞房就算完婚。人間的法律有訂婚與結婚，但法律也沒說訂婚後的男女提早同房是犯姦淫。

2. 若訂了婚也同過房，但沒有結婚，後來不合意而分開，各自又找了對象，這樣算姦淫嗎？

答：信物若有退還，或兩人說好要分手，在上帝面前就算沒有婚約了，各自再找對象，不算姦淫。聖經只有規定分開後和別人發生關係就不能再回頭。「下聘」就是「講定婚約」，律法規定接受聘禮就算歸屬我的人，不能再找他人，否則就算姦淫。

3. 誰說下聘就一定要迎娶？上帝沒有說不可悔婚，不可休妻。我跟你下聘了，但你沒有符合我的期待，我可以不迎娶你。上帝本來的計畫是要把人類送上新婦的位置，若末日前夕，上帝突然說他不要迎娶了，要把這個新婦的計畫棄掉，那叫毀約。祂把不夠格的刷掉，夠格的才迎娶，那不是毀約。上帝下聘（得救）有下聘的條件、迎娶（新婦）又有迎娶的條件。

4. 蓋耶穌的印是未婚妻，蓋亞威的印一定是新娘。